

关于我校工贸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现将我校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符合转专业条件学生（名单见附件）的申请表转交拟转入二级学院，请拟转入二级学院依据成工贸院发[2020]63 号《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》，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第十七周（2019 年 12 月 25 日前），拟转入二级学院分别对退役学生拟定面试（问询题目）的转专业考核方案、对普通学生拟定笔试（试卷）、面试（问询题目）及评分占比的转专业考核方案，报教务处审核备案后组织实施；

二、第十八周（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），拟转入二级学院遵照转专业工作原则，按转专业考核方案对符合转专业条件学生进行考核，并将签署意见后的转专业申请表及相关考核资料返回教务处；

三、第十九周（2020 年 1 月 3 日前），教务处汇总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，报学校同意后进行全院公示五个工作日；

四、公示无异议后，教务处发放分班通知书；

五、新学期开学第三周（2021 年 3 月 19 日前），各二级学院应对转入学生进行课程认定，不能认定的课程应指导学生补修。

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0 年 12 月 07 日